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7樓

承辦人：謝奕璇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4355

傳真：(02)29601986

電子信箱：AJ3928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樟樹國際實創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人考字第10902257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1092322657_109D2053214-01.PDF)

主旨：銓敘部函以，有關公務人員在公民投票程序中應恪守之行政中立規範一案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據銓敘部109年2月10日部法二字第1094898588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及新北市烏來區公所

副本：

交換戳記 109/02/14 08:35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事處處長決行

劉佳惠

人事室



1099281090

(2020/02/14)

